

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6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新芝生物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5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虞明霞女士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20 人，实际出席职工代表 20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刘渊华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任监事，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选举黄爽女士为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黄爽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20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8 日